

河北省电子信息职业教育集团文件

冀电子信息职教集团〔2024〕23号

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 “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”赛项（高职组） 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河北省教育厅下发的《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4〕54号）精神，计划于2024年12月01日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技能大赛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河北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河北省电子信息职业教育集团

河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协办单位：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、竞赛事项

竞赛地点：河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（西校区）电教楼

竞赛时间：2024年12月1日

三、报到事项

(一) 报到时间：2024年11月30日 14:00—16:00

报到地点：麗枫酒店（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中路与石铜路交口西北角）

(二) 领队会时间：2024年11月30日 16:00—17:00

地点：河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（西院）1号教学楼2楼中厅电信系会议室

四、竞赛日程

本赛项竞赛规程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参赛条件

参赛对象：河北省高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高职高专职业类学生及教师。

参赛队要求：本赛项为团体赛，每所学校可报不多于2个参赛队（报名多于1队，须标注组队排序），不得跨校组队。每支参赛队由1名学生和1名教师组成（教师须为本校教师）。各学校选派的代表队均由参赛学生、参赛老师及领队组成。

六、比赛内容和奖励办法

比赛内容和奖励办法详见赛项规程（附件1）。

七、参赛守则

(一) 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，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。

(二) 参赛选手须按竞赛的通知要求，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，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(三) 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，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，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。

(四) 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，不得携带书籍、参考资料，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，按作弊处理。

(五) 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，不准偷窥、暗示，不得擅自离开赛场。

(六) 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，不得在赛场内滞留。

(七) 到达竞赛结束时间，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，不得拖延。

(八) 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、仪器等，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仪器设备。

(九) 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，应在竞赛结束后1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大赛仲裁委员会正式提出。赛项裁判委员会收到申诉报告后，应根据申诉事由进行审查，2小时内书面通知申诉方，告知申诉处理结果。如不受理申诉，要说明理由。

八、参赛须知

(一) 比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，参赛队不得跨校组队，每所院校可报不多于2个参赛队，每队1名学生和1名教师组成。

(二) 参赛院校请于2024年11月18日17:00前登录“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”（网址

<http://hbszjs.hebtu.edu.cn/jnds>) 进行报名(参赛教师信息录入为指导教师)。并同时将学生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和选手电子照片表发到 1025260364@qq.com 邮箱(两个表放到一个文件夹,且以“学校名称+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”命名,网上报名信息需与发邮箱信息保持一致)。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的姓名(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)。此信息将作为赛场竞赛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,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,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(三)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报名后,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,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(四) 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参加比赛,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。按照公安机关要求,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。

(五)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、领队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(报到时需提交纸质版保险证明)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,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史老师

电话: 18832106088

邮箱: 1025260364@qq.com

大赛 QQ 群号: 518849921

附件 1：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”（高职组）赛项竞赛规程

附件 2：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”（高职组）赛项样题

附件 3：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”（高职组）大赛选手电子照表

河北省电子信息职业教育集团

2024 年 11 月 08 日

